

证券代码：300600

证券简称：ST瑞科

公告编号：2024-046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1月13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举行。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3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现场表决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

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8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11月8日（星期五）下午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常熟市青岛路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对应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关于选举葛颖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杨峰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裘璐米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濮阳烁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伍宏发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夏虹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赵荣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潘灿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王一舒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关于选举叶兵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于根林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其具体内容见2024年10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1-3采用累积投票制。提案2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选举。本次股东大会应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1日（上午8：00—11：30，下午12：30—17：00），采取邮件、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2024年11月11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到公司。

2、登记地点：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需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4、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2) 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伍宏发

联系电话：0512-52828917

传真：0512—52348186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00 投票简称：国瑞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①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3日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常熟市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关于选举葛颖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杨峰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裘璐米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濮阳烁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伍宏发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夏虹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赵荣祥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潘灿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王一舒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关于选举叶兵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于根林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

对于累积投票的议案，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填写表决的票数（股份数）。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盖章/签字）：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